

附件 6

1. 2.
3.

2023 年度大堰垱镇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2024.10.14

单位名称：澧县大堰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0 月 14 日

2023 年度大堰垱镇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1）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全镇村（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及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推动全面治党向基层延伸。

（2）统筹区域发展。参与拟订县级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并统筹落实，负责促进辖区经济建设，承担优化发展环境、采集企业信息、服务辖区企业、促进项目发展等工作。

（3）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村（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事项，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村（居）民小区物业管理等领域相关法规政策。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为全镇发展服务。

（4）实施公共管理。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城镇管理、控违拆违、征地拆迁等综合性管理工作。

（5）维护公共安全。承担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反映

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6) 监督执法管理。对辖区内各类行政执法工作进行统筹协调，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7) 保障居民自治。指导村（居）委员会建设，健全村（居）民自治平台，组织村（居）民参与村（社区）建设、管理。

2、机构情况

(1) 对镇党政内设机构统一设置为 6 个。即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

(2) 统一设置 1 个执法机构。综合行政执法队。

(3) 统一设置事业单位 6 个。即农业和农村经营管理服务站、水利管理站、民政和社会保障站、综合文化站、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退役军人服务站。

3、人员情况

2023 年，我镇行政编制人数 42 个；实有人数 40 个。

2023 年，我镇事业编制人数 46 个；实有人数 40 个。

4、部门财务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24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7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2023 年度无结转结余。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24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6 万元，占 44.72%；项目支出 1367 万元，占 55.2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3）、“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70 个、来宾人次，主要是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危房改造等工作的督查督导及其他发生的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主要是车险及油料支出。

5、绩效目标

（1）改善集镇环境与打击两违，建设美丽乡村；

（2）保障村社区运转以及年底解困；

（3）保证村级主要养老负责人保险补贴；

（4）保证退出干部待遇补助、关心关怀困难党员，确保社会保障；

（5）开展人大代表活动；

(6) 涉农惠农资金发放、乡镇财政监管;

(7) 水利站运转, 自然灾害防治;

(8) 做好信访稳定、获取无上访村奖励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为 1131 万元, 人员经费 883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248 万元。2023 年发生基本支出 1106 万元, 完成本年预算的 97.79%。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044 万元, 超过本年预算 18.23%; 日常公用经费 61 万元, 完成本年预算的 24.59%。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为 1238 万元, 实际支出 1367 万元, 超过本年预算 10.42%。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基金预算支出为 15 万元, 实际支出 1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0%。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0.486 万元, 实际支出 0.48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0%。包括 2023 年国有企业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0.486 万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产业发展不断壮大。2022 年全镇共计完成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5.2 亿元（涉及万亩菊花综合种植及生产线建设、大堰埝镇绿之源生态农庄厂房建设工程、大堰埝镇畜禽养殖场及配套项目建设、大堰埝镇中翔农牧生猪养殖厂房二期项目、西街社区红色文化广场建设施工项目），工业企业入规一家，服务业企业入限一家。万亩菊花综合种植项目作为澧县 2022 年重点产业项目，每月按时完成了情况上报，联点领导定期上门指导，对镇域经济、旅游产业的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2. 交通建设日趋完善。全镇本年度完成产业路、旅游路项目计划 14 公里，其中星星村、九旺村完成产业路白改黑 9.018 公里，全镇全年共投入道路养护资金 32 万元用于道路日常养护，破碎板处理、清缝灌油。

3. 水利基础逐步稳固。自 2022 年下半年以来，连续多月高温无雨，形成了近几十年以来的特大干旱年，对我镇的农业生产造成了极大的影响。面对如此严峻的抗旱形势，我镇及时启动了抗旱应急预案，因地制宜进行抗旱指导，修建了 30 千瓦抗旱机埠 1 座、临时机埠 8 处、打机井 25 口、挖

沟渠 2000 米、清障 20000 多米，通过各级努力，确保了无失收面积，最大限度地保障了农业的稳产；中武片区用水户的生活用水受干旱影响严重供水不足，我镇两次从山门水库调水 50 余万方，基本保障了该区域的供水正常；主动与上级主管部门衔接，修建了自来水加压泵站三处；升级改造了 4000 余米主管网，新增了一处水处理设施，解决了 2000 多用水户的水压、水量不够问题。

4. 传统农业产业不断升级。全面落实完成了县里下达的早稻生产大面面积 3 万亩，其中早稻集中育秧面积近 8000 亩。办好了粮食生产三级样板示范片。县级样板示范片一个（九旺、熊家湾、戴家河、星星）5000 亩。镇级样板示范三个（干河、宋家台、南阳）各 1000 亩，各农业村居村级样板示范 300 亩。全力推进农业机械化进程，全镇水稻全程机械化实施面积超过 10000 亩。在大力发展传统农业的同时，我镇因地制宜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布局，更加突出质量和效益，在延链条、树品牌、提质效上狠下功夫，大力发展菊花、橘柚、藟头、红薯等特色产业，万亩菊花综合种植项目加快推进，全年新增菊花种植面积 300 亩，引进菊花加工生产线 2 条，并与广州王老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达成产销合作意向。巩固“稻油”水旱轮作面积 3400 亩，全力打造镇级千亩油菜示范片和 300 亩以上集中连片村级油菜样板示范田。大力扶持大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集中种植、专业合作、一村一品初步形成气候。

5. 重点领域整治持续加压。“两非”整改有力推进。严格遵循习近平总书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藏粮于民”的战略思想，按照上级部门要求认真开展“两非”整改工作，全年累计治理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面积 1710 亩，完成面积和比率位居全县前列。综合治理成效明显。坚持规划引领，狠抓征地建房管理，严控“两违一建”。大力开展“五乱”整治，对出店占道经营的业主进行规范和教育 760 余次，清理店铺门前乱堆乱放垃圾 34 次，规劝教育车辆乱停乱靠行为 570 余次，有效改善了集镇街区的经营秩序。

6. 人居环境治理不断优化。积极开展村庄清洁行动。2022 年全镇上下开展了声势浩大的村庄清洁行动，全镇 19 个村（社区）结合各自实际，行动方案精准完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工作责任明晰细化，上下联动，责任到人。各村居通过召开动员会、党员会、广播会、屋场会等形式宣传造势，共召开屋场会 75 场次，发放《致全镇广大村民的一封信》等宣传资料 5200 余份，广泛发动群众自觉参与到村庄清洁行动中来，营造了良好的人居环境整治氛围。着力开展幸福屋场建设。持续加大幸福屋场建设力度，星星、九旺、筒车村先后作为参与县级“一月一现场”幸福屋场示范点，其中星星村鸡公幸福屋场通过筹资酬劳和乡贤捐赠等形式先后投入近 90 万元，目前已完成建设，该屋场广泛发动群众，村民和乡贤参与度高，在建设过程中该村结合实际房屋堰塘布局和田园地貌，因地制宜、保持本色，群众满意度很高。农村改厕工作稳步推进。截至 2022 年底，全镇共计完

成 11944 户农村厕所摸排任务，摸排往年户厕问题 3169 户，新建户厕 459 个、公厕 4 座。明显改善人居环境和村容村貌，提升了我镇政府公共服务水平，补齐了民生短板，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

7. 乡村振兴衔接周密。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常态化监测摸排，重点关注重病重残、“3+1”保障、收入骤降、支出骤增和因灾因意外情况，结合防返贫监测全面摸底排查工作和“大走访”活动，全年共新纳入监测户 21 户 52 人，其中因家庭成员有重大疾病纳入 3 户，因房屋鉴定为 C、D 级，自身无能力修缮或重建纳入 13 户，因残或因病缺劳动力纳入 5 户，均已按照要求进行“一对一”结对帮扶，及时针对返贫致贫风险制定并落实好相应的帮扶措施；在教育补助方面，共落实 384 名学生春季 3-16 周岁阶段教育助学补贴，落实 49 名学生；在项目建设方面，收到中央第一批专项资金 68 万元、中央第二批专项资金 37 万元，市级第一批专项资金 40 万元，省级第三批专项资金 15 万元，省级第六批专项资金 5 万元。按照项目实施规定和镇项目实施领导小组的要求，现已实施并报账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建设 19 个 165 万元。

8. 社会保障落实到位。民生民利作为执政根本，大力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是我们政府工作的重中之重。所以确保各类保障制度能否精确落实到个人显得尤为重要。今年以来，我镇共清退有车有房有社保有证券低保对象 119 人。现全镇共有分散特困供养对象 388 人，集中供养对象 41 人，低保对象 1225 人。本年度，根据上级文件要求，我镇再次

帮助指导各村居进行摸排新增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入户调查走访、收集完善资料，严格按照审批程序新增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对象 120 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9 人，已上报县残联和县民政局进行审核。同时，按照上级文件精神，认真摸排，把死亡等不符合条件 103 人进行清退。

9. 社会治理不断深化。全年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135 批次，其中上级交办 3 件，市长热线 128 件，均按照信访条例要求，采取集中接访、条块结合、分类处理的原则，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结并回复信访人，办结率达 99%。在办结过程中，因客观原因确有难度的，通过和信访人面对面沟通解释，也得到了信访人的理解。今年来，司法所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 135 起，无一起因纠纷调解不当或不及时而引发的民转刑、群体性上访事件发生。组织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居”创建活动，截止到目前共印制法制宣传小标语 150 余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5000 余份，利用村村响广播和法治宣传车开展法律知识宣传，完善各类资料 20 余本，所有村居均建有法治文化长廊。积极开展工业企业和食品安全领域的专项整治，认真排查安全事故隐患，全年共开展执法活动 410 次、出动执法人员 880 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356 家（次）、排查安全隐患 145 条，领导带队检查 122 人（次）。

10. 组织建设固本强基。抓实党员发展工作，按照“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的原则，始终把发展质量放在首位，坚持政治审查关口前移，把政治标准贯穿到发展党员每个工作环节，真正做到从思想上入党；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深入开展“四培四带”活动，通过定人帮带、定期培养，建强乡村振兴“头雁队伍”，2022年共计发展党员23人。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2年，我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对绩效管理不严的问题以及各类预算绩效目标和定量指标的制定不够全面。究其原因，相关宣传及培训不到位，意识不强，考虑相关问题不全面。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对自评结果进行通报反馈，将相关情况反馈到项目执行部门，对项目进行总结回顾，查漏补缺，对需要改进的地方积极反思，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不断完善项目。

（二）进一步优化项目指标，注重其科学性、实用性、可实现性和可操作性，尽可能地设计客观性的量化指标，并适当使用定性指标；既关注部门的工作目标，也考虑受益者、社会公众的体验和感受，做到相互补充，科学可行。

（三）进一步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监督，明确工作责任，将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与年终考核挂钩，提升工作积极性，从而促进项目预算的有序进行。

九、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是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指标完成好的工作要在下一年度继续巩固和加强，对未完成的指标要深入剖析原因，找出症结，在以后工作中完善和改进；二是利用绩效自评结果，促进单位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为使绩效评价结果得到合理应用，将此次绩效

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建设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评价结果可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4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单位名称		澧县大堰垱镇人民政府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	预算调整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68.71	89.33	2458.04	2458.04	10	103.77%	10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公共财政拨款：2368.71			其中：基本支出：1130.81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项目支出：1237.9					
年度总体目标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改善集镇环境与打击两违，建设美丽乡村； 2、保障村社区运转以及年底解困； 3、保证村级主要养老负责人保险补贴； 4、保证退出干部待遇补助、关心关怀困难党员，确保社会保障； 5、开展人大代表活动； 6、涉农惠农资金发放、乡镇财政监管； 7、水利站运转，自然灾害防治； 8、做好信访稳定、获取无上访村奖励			1.人居环境不断优化，积极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持续加大幸福屋场建设力度、推进农村厕所工作 2.保障村社区人员及运转经费拨付，保障村社区有效运转 3.社会保障落实到位，涉农惠农资金及年底解困资金打卡及时到位 4.开展人大活动，信访维稳工作取得较好成果 5.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加大对镇级干旱死角、蓄水设施、抗旱设备、水毁工程等进行升级改造，加强水库机埠建设，加大对农村安全饮水管网升级改造，确保供水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立项争资规模	≥200万元	131万元	3	2	上报项目个数不多，争	
			塘坝清淤面积	≥60亩	60亩	3	3		
			道路硬化里程	≥4千米	4千米	3	3		
			惠农惠民补贴人数	≥16000人	17003人	3	3		
			人居环境整治示范点个数	≥2个	2个	3	3		
			信访重点稳控人数	≥35人	39人	3	3		
			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20次	25次	3	3		
			人员经费保障人数	≥80人	80人	3	3		
			粮食生产面积	≥10万亩	10万亩	3	3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空心房整治面积	≥300平方米	370平方米	3	3	
	扶贫监测户数	≤180户	170	3	3	
	危房改造户数	≥5户	5户	3	3	
	秸秆焚烧行为查处率	≥90%	91%	2	2	
	农村厕所改造户数	≥330户	330户	2	2	
	开展志愿者活动次数	≥5次	5次	2	2	
	党建活动次数	≥2次	2次	2	2	
	扶困助学人次	≥400人次	400人次	2	2	
	质量指标	机关事务正常运转率	100%	100%	2	2
两卡两折普及率		100%	100%	2	2	
生产安全率		100%	100%	2	2	
补贴准确率		100%	100%	2	2	
党建工作达标率		100%	100%	2	2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	2	
越级上访率		0%	0%	3	3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各类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	2	
	完成时间	2023年内	2023年内	2	2	
成本指标	成本规范合理率	100%	100%	3	2	
	基本支出总额	1130.81万元	1105.84	3	3	
	项目支出总额	1237.9万元	1367.67	3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维护	维护	3	3	
	人居环境	改善	改善	3	3	
	群众生活	改善	改善	3	3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收入	增加	增加	3	3	



环境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3	3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政府服务职能	提升	提升	3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3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3	3	
总分				100	97	

备注：全年预算=年初预算+(一)预算调整 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 收入性质按决算报表中的项目填列，支出性质按决算报表中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填列

填表人：p/g/z

填报日期：2024.10.14

联系电话：1386822287

附件3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88	80	100%
经费控制情况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	25.25	6.75	6.7
1.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75	1.75	1.7
其中: 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1.75	1.75	1.7
2. 出国经费			
3. 公务接待	23.5	5	5
二、项目支出	1573	1237.9	1367.6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	220.31	42.38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		28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		0.5
4. 卫生健康支出	3		15
5. 城乡社区支出	53		5
6. 农林水支出	1231	1017.59	1192.13
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5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0.47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		33
11. 其他支出	46		18
12. 节能环保支出			2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0
14. 公共安全支出			3.19

三、公用经费	62	247.61	61.4			
1. 办公费	15	42.05	22.73			
2. 水费		1				
3. 电费		11	2.63			
4. 差旅费		8	5			
5. 会议费	1	1	1			
6. 培训费	2	1.75	1.75			
7. 公务接待费	23	5	5			
8. 印刷费		45				
9. 维修（护）费	19	16				
10. 专用材料费		2				
11. 劳务费		3				
12. 工会经费		1.49	1.49			
1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1.75	1.7			
1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其他交通费用		55.37	19			
16. 专用燃料费						
17. 福利费						
18. 委托业务费						
19. 咨询费		3				
20. 邮电费			1			
物业管理费			0.1			
2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四、政府采购金额						
五、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²)	实际规模 (m²)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 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决算报表一般公共预算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BGA/R

填报日期：2024.10.14

联系电话：19386822281